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仔细审阅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相关文件后，经审慎分析，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为：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罗春华

冯胜钢

黄建华

2023年8月28日